

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杰股份”）已于 11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7-060），公司将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11 日。

二、增加临时议案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2 日收到股东宿佳敏（持有公司 45.38% 的股份）书面提交的《关于增加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提议函》，并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并提交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故拟对公司经营范围

及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改方案如下：

1. 原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及其零部件工业造型及设计技术开发、模具设计、相关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分析技术、应用模型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代理自制广告业务。

现变更为：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及其零部件工业造型及设计技术开发、模具设计、相关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分析技术、应用模型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代理自制广告业务。

2.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章程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及其零部件工业造型及设计技术开发、模具设计、相关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分析技术、应用模型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代理自制广告业务。”

现修订为：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汽车及其零部件工业造型及设计技术开发、模具设计、相关软件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分析技术、应用模型技术的开发、技术转

让、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各类广告，代理自制广告业务。”

上述变更，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原章程其他条款的内容不变。

此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增加议案后,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需审议议案如下:、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除上述增加的临时议案外，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披露的《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中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五、备查文件

(一)、《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关于增加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提议函》。

特此公告！

苏州奥杰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